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1月25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并于2013年1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实际参会董事九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承先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 Crement Investment Limited、Good Catch Investments Limited 签署《股份转让合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 Good Catch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 250,564 股普通股和 Crement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 871,382 股 A 轮优先股,每股收购价格为 8.8245 美元,总收购金额为 9,900.612 美元,收购完成之后公司将持有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 40%股权,成为其第一大股东。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月28日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27号文件核准,海南海药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745,982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3.50 元,募集资金总额 816,530,57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775,786,701 元。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已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11]38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1	上海力声人工耳蜗植入项目	16,734.00
2	年产 300 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	49,933.65
3	海南海药技术中心及产品研发建设项目	10,911.02
	合计	77,578.67

二、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1.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2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截止 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有关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1.2012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2 年 8 月 3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00 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对原投资项目“年产 300 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进行部分变更,其中将年产 50 吨 7-ANCA 项目的实施方式由由节地型自建变更为收购盐城开元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医药”)75%的股权,通过变更,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10,314.37 万元。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2012 年 7 月 19 日刊载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00 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部分变更实施方式的公告》  
 2.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地药业主要生产原料药,生产经营资金投入较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13-001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锁定承诺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16,631,901 股,占总股本的 37.96%。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实际控制人追加锁定承诺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  
 3.201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新福“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完成了对本公司股票的增持行为,增持数量及一致行动人李光太先生承诺增持行为完成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所有公司股份。  
 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12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2-052)。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锁定承诺的相关情况  
 1.2010 年 10 月 15 日,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海广泰”)接到控股股东新福“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统称“新福“泰””及实际控制人李光太先生的承诺函,新福“泰”承诺所持有的全部威海广泰股票自承诺追加锁定一年(18,989,681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43,197,000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李光太先生承诺所持有的全部威海广泰股票自承诺追加锁定一年(9,202,838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21,598,500 股承诺追加锁定定期限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 2010 年 10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的《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锁定承诺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0-043)。  
 201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0,705,96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实施完毕,新福“泰”承诺自愿追加追加锁定的股份数量由 42,186,681 股增加至 111,036,026 股(其中 34,181,426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77,574,600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李光太先生承诺自愿追加锁定一年的股数数量因此由 30,801,338 股增加至 55,442,496 股;66,565,108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38,877,301 股承诺锁定期限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追加锁定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1.2010 年 10 月 15 日,新福“泰”承诺所持有的全部威海广泰股票自承诺追加锁定一年(18,989,681 股)期限为无限限售条件流通股,承诺锁定期自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43,197,000 股原为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承诺锁定期至 2012 年 1 月 26 日,现承诺追加锁定定期限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在此期间,新福“泰”不对其所持有的威海广泰股票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威海广泰股票,也不由威海广泰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如果新福“泰”在上述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威海广泰股票,交易所将全部归威海广泰。  
 2010 年 10 月 15 日,李光太先生承诺所持有的全部威海广泰股票自承诺追加锁定一年(9,202,838 股)原为无限限售条件流通股,承诺锁定期自 2010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7 日;21,598,500 股原为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限至 2012 年 1 月 26 日,现承诺追加锁定定期限至 2013 年 1 月 25 日;如果李光太先生违反上述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威海广泰股票,交易所将全部归威海广泰。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4.李光太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三、本次有限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16,631,901 股,占总股本的 37.96%。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可上市流通股数量	备注
1	新福“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77,754,600	77,754,600	77,754,600	
2	李光太	38,877,301	38,877,301	38,877,301	董事长
	合 计	116,631,901	116,631,901	116,631,901	

李光太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条件股份	124,454,185	40.50	-77,754,600	46,699,585	15.20
高管锁定股	4,730,059	1.54	+38,877,301	43,607,360	14.19
首发个人无限限售股	41,969,526	13.66	-38,877,301	3,092,225	1.01
首发前机构无限限售股	77,754,600	25.30	-77,754,600	0	0
二、无限条件股份	182,516,550	59.50	+77,754,600	260,571,150	84.80
股份总数	307,270,735	100		307,270,735	100

五、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大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条件股份数量
1	新福“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8%	113,940,545	77,754,600
2	李光太	境内自然人	17.10%	52,542,409	39,406,807
3	烟台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6%	14,323,766	0
4	孙凤阳	境内自然人	1.05%	3,226,458	3,092,225
5	郝少明	境内自然人	0.93%	2,846,738	2,135,053
6	孟岩	境内自然人	0.90%	2,754,000	2,065,500
7	威海东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1,603,235	0
8	王芾	境内自然人	0.43%	1,330,000	0
9	黄华雷	境内自然人	0.42%	1,280,000	0
10	滕友庆	境内自然人	0.39%	1,210,722	0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3-008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 月 22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3 年 1 月 28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 9 人,4 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参会,5 名董事通过电话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向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借款,借款金额不高于 3 亿元,借款期限 1 年,上述委托借款由两笔借款构成:第一笔委托借款金额不高于 2 亿元,借款年利率 10%;第二笔委托借款金额不高于 1 亿元,借款年利率 9.2%。  
 本次借款不属于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经杨彬回避表决。  
 独立监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生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3-009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借款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发展的需要和资金安排,公司拟通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向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委托借款不高于 3 亿元人民币,上述委托借款由两笔借款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一、委托借款情况:  
 (一)第一笔委托借款情况:  
 1.借款金额:不高于 2 亿元人民币;  
 2.借款期限:1 年;  
 3.借款利率:年利率 10%。  
 (二)第二笔委托借款情况:  
 1.借款金额:不高于 1 亿元人民币;  
 2.借款期限:1 年;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0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授权日期	证书号	专利权人
1	一种保护导线用挤包大型绝缘护套的制作方法	ZL200910065410.3	发明专利	2009.07.13	2012.08.14	第 1117747 号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公司发展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指引》,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一年期贷款利率测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 420 万元。  
 公司承诺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将与主营业务有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款项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正常进行。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截止 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该笔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现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认为:海南海药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一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并履行了法定程序。  
 七、同意董事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八、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4.保荐机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3-003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